# 政府采购项目委托代理协议

采 购 人: 怀集县公安局

计划编号: GDZJ-ZF16056

项目名称: 怀集县公安局电教设备采购项目

政府采购代理机构: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

# 政府采购项目委托代理协议

#### 甲方(采购人): 怀集县公安局

#### 乙方(政府采购代理机构):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和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〉办法》,甲方自愿将本单位(项目名称: <u>怀集县公安局电教设备采购项目</u>)(计划编号: <u>GDZJ-ZF16056</u>)政府采购项目委托给乙方组织实施采购。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,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,在甲方委托范围内依法组织政府采购工作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,现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。

#### 第一条 委托项目基本情况

- 1. 采购计划编号: GDZJ-ZF16056
- 2. 项目名称: 怀集县公安局电教设备采购项目
- 3. 项目技术规格、参数及要求: 详见附件(政府采购立项申请表)
- 4. 预算金额: ¥215,000.00 元 (大写: 人民币贰拾壹万伍仟元整)
- 5. 采购方式: 公开招标(或按经政府采购部门核准的采购方式)

#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

- 1. 编制、发售、解释采购文件;
- 2. 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采购信息公告;
- 3. 供应商资格预审(邀请招标等方式时采用);
- 4. 制定评审方法、步骤、标准;
- 5. 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(谈判、询价小组);
- 6. 邀请纪检有关部门现场监督;
- 7. 落实评审地点, 主持评审活动, 并做好评审记录;
- 8. 组织评审工作;
- 9. 整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及有关部门;
- 10. 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、成交公告,发送中标(成交)通知书;
  - 11. 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;
  - 12. 采购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存档;
  - 13. 组织履约联合验收事项;

14.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。

####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. 甲方应指定一名采购人代表,代表甲方与乙方处理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宜。
- 2.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的用户需求书,包括详细的技术规格、参数及要求和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。
  - 3. 甲方应对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予以审核并签字确认。
- 4. 甲方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、合理的要求,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品牌,不得提出含有倾向性、限制性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的要求。
- 5. 甲方依据有关规定可派一名采购人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,但不得非法 干预、影响评审方法的确定、评审过程和结果。
- 6. 甲方有权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(成交)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(成交)供应商。
  - 7. 甲方有权对乙方组织的采购活动进行监督。
  - 8. 甲方有义务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。
  - 9. 甲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。

###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. 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督,维护甲方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。
- 2. 乙方应依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提出科学的采购方案。
- 3.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采购文件,并报甲方确认。
- 4. 乙方应满足甲方的合法、合理要求,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 予拒绝。
- 5. 乙方可以依据需要或根据规定,就采购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供应商 意见。
  - 6. 乙方应当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。
  - 7. 乙方应依法及时答复甲方委托范围内的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。
  - 8. 乙方应当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。
  - 9. 乙方可依法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。
  - 10. 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。

# 第五条 委托协议的变更和终止

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,可以在采购法和合同法许可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,如作出变更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,如发生了不可抗力

或重大变故等原因,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的,应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本协议。

# 第六条 有关费用

- 1. 乙方承担组织项目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。
  - 2. 乙方将向中标人(成交人)收取中标(成交)服务费。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《中标通知书》原件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,收取中标服务费按¥4,000.00元(大写:人民币肆仟元整)。

# 第七条 违约责任

甲乙双方应遵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,否则,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,由违约方承担。

# 第八条、其他

1.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。本协议一式肆份,甲方壹份、 乙方贰份、监管部门(采购办)壹份。

2.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解决。

代表签字

签订日期: 2016年6月8

地址:广东省怀集县红光路

乙方:(盖章)

代表签字

签订日期: 2016年6月8日

地址: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

路 24 号〈肇庆市公共资源交

易中心) 6层605-606室

联系人: 陈铮新

电话: 0758-5583393

电话: 0758-2323822